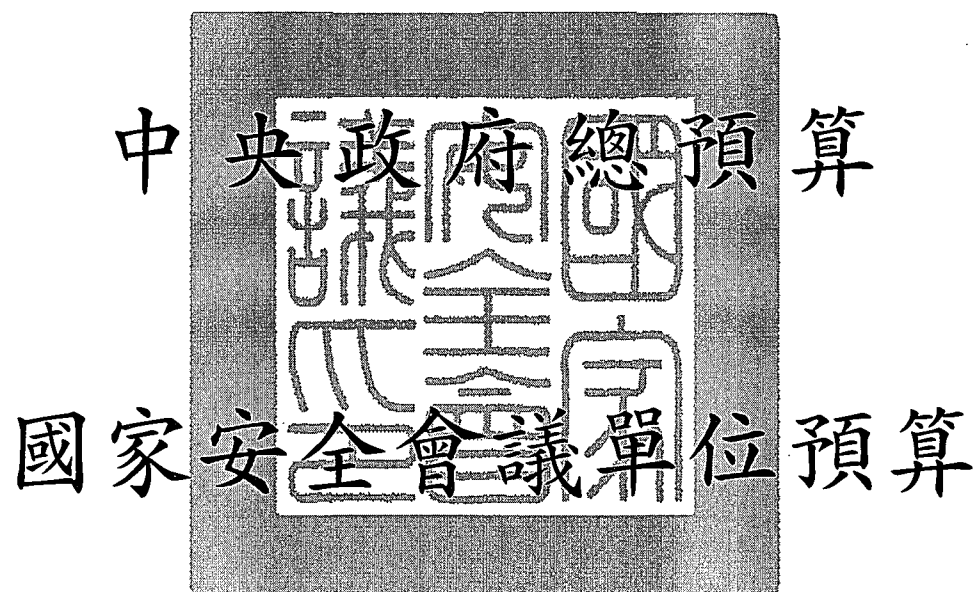


1 - 2

中華民國101年度



國家安全會議編

國家安全會議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7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9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0~11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3~14 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15~18 頁
2.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19 頁
3.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20 頁
4.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21 頁
5. 營建工程	22 頁
6. 其他設備	23 頁
7. 第一預備金	24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6~29 頁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0~31 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2~33 頁
(六)人事費分析表	35 頁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6~37 頁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9 頁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0~41 頁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42~43 頁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類別表	45~49 頁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0~51 頁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52~65 頁

預算總說明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現行主要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二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為總統決定國家安全有關大政方針之諮詢機關；所稱國家安全係指國防、外交、兩岸關係及國家重大變故之相關事項。
2.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五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之決議，作為總統決策之參考。

(二)內部分層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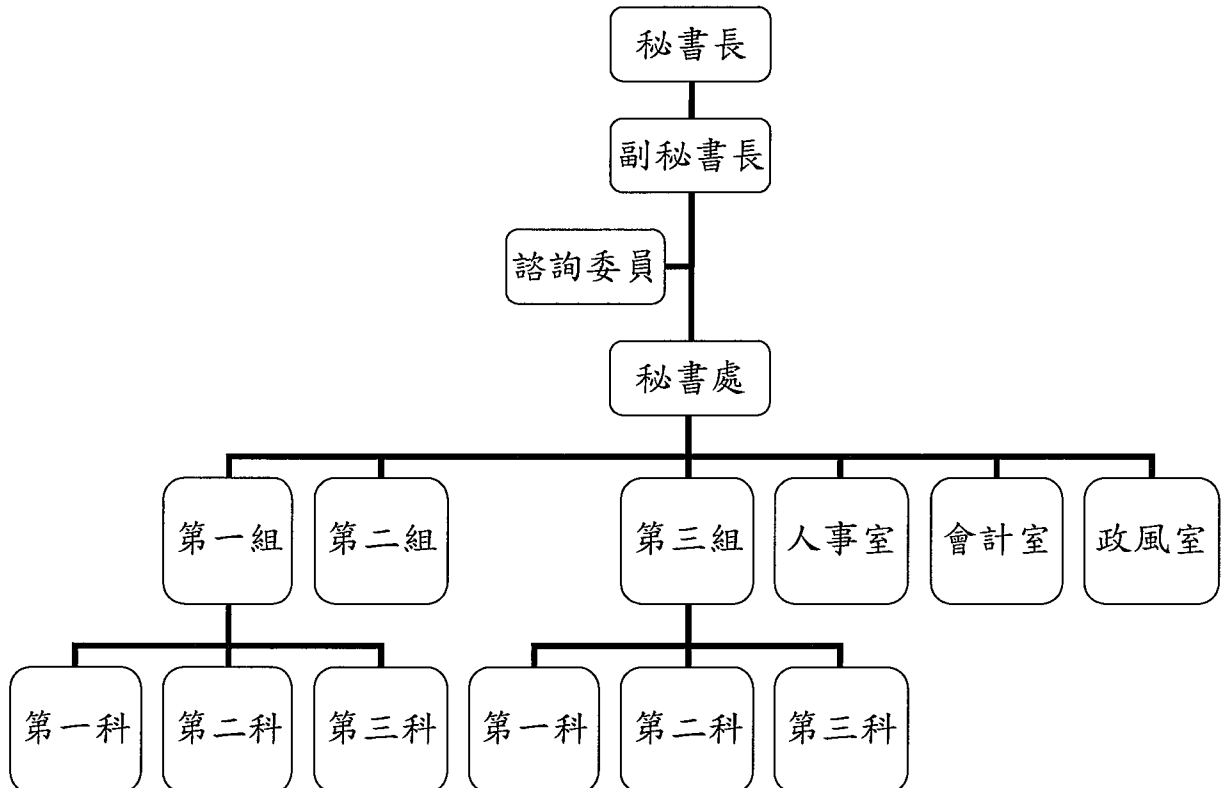
1.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六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置秘書長一人，承總統之命，依據國家安全會議之決議，處理會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2.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七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置副秘書長一人至三人，襄助秘書長處理會務。
3.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九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置諮詢委員五人至七人。
4.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十條規定，國家安全會議設秘書處掌理下列事項：
 - (1)關於議程之編撰、會議之記錄，及決議案處理之聯繫等事項。
 - (2)關於文書、檔案、出納、事務、資訊及印信典守等事項。
 - (3)關於國家安全之研究事項。
5.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秘書處設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辦理人事、主計、政風等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區分	預算員額			說明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比較	
職員	89	89	0	1. 本會議職員法定編制員額為 95 人。 2. 配合業務需要，本 (101) 年度預算員額 121 人，與上 (100) 年度預算員額相同。
工友	6	6	0	
技工	4	4	0	
駕駛	16	16	0	
聘用	6	6	0	
約僱	0	0	0	
合計	121	121	0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本（101）年度工作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績效：

工 作 計 畫	計 畫 重 點	預 算 數	預 期 績 效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會議及所屬國家安全局所陳報之有關業務事項。 2. 賡續推動各單位業務資訊處理自動化、保養維護資訊設備及其他各項設備。 3. 推動國家資通安全政策，加速建構國家資通整體安全環境及整合國家資通安全防護及反制能力。 	178,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工作效率，加強管理功能。 2. 維護國家整體利益與數位疆土安全。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p>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國家安全事務各項會議之聯繫協調。 2. 有關會議事務之編撰、記錄及決議案之處理。 	1,842	依照計畫實施，達成任務需求。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p>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整理與國家安全有關之各項資料。 2. 研究分析有關國家安全事項之各種問題及其對策，提供總統參考。 3. 與友好國家安全機構及學者專家建立聯繫管道，交換意見及資訊。 	7,248	依照計畫實施，達成任務需求。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工 作 計 畫	計 畫 重 點	預 算 數	預 期 績 效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 1. 參加國際安全組織相關會議，與歐、美、日等主要戰略學者聯繫，開拓參與國際安全合作之契機，以強化我國國際地位。 2. 蒐集資料、圖書並接待智庫、學者及官員，對「綜合安全」及其應用進行探討，作為應付可能的外部及國內威脅之參考。 3. 邀請、接待及前往友好國家安全機構訪問、會議，建立業務交流管道；另舉辦國際安全合作研究相關會議，與美、日及其他國家建立安全研究機制，拓展雙邊和多邊合作關係。	10,411	依照計畫實施，達成任務需求。
營建工程	辦理辦公區域木門窗與空調機組及整修會議室設備等工程。	1,580	依照計畫整修，以維護總統府建築物古蹟。
其他設備	1. 汰換辦公桌椅、機械設備等。 2. 電話交換機系統升級、網路存取控制系統與汰換電腦及周邊設備等。	6,010	依照計畫購置，提升工作效率。
第一預備金		234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99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會議及所屬國家安全局所陳報之有關業務事項。 2. 廣續推動各單位業務資訊處理自動化、保養維護資訊設備及其他各項設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有關計畫事項均限時辦妥。 2. 依照計畫按期保養維護。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p>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國家安全會議所屬及國內外有關機構之聯繫協調。 2. 有關會議事務之編撰、記錄及決議案之處理。 	依照計畫辦理，完成任務需求。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p>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整理國家安全有關之各項資料。 2. 研究分析有關國家安全事項之各種問題及其對策，提報總統參考。 3. 邀請、接待及前往友好國家安全機構考察、訪問建立業務交流管道。 4. 舉辦學術座談會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專題議案研討。 	依照計畫辦理，完成任務需求。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邀請、接待及前往友好國家安全機構考察、訪問建立業務交流管道。 2. 舉辦學術座談會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專題議案研討。 	依照計畫辦理，完成任務需求。
營建工程	辦公室木門窗、天花板修繕及正、副首長宿舍與博愛庫房供電設備維修或更新等。	依照計畫整修。
其他設備	汰換機械設備、個人電腦、伺服器、周邊設備及資訊軟體授權與圖書設備購置等。	依照計畫辦理購置。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二) 9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決算數			餘絀數
		動 第 預 金	支 一 備	預 算 追 加 (減) 數 及 動 支 第 二 預 備 金	小計		收 付 實 現 數	權 責 發 生 數	合計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0	0	0	0	0	0	0
賠償收入	0	0	0	0	0	0	0	0	0	0
規費收入	23	0	0	0	0	23	22	0	22	1
使用規費收入	23	0	0	0	0	23	22	0	22	1
財產收入	0	0	0	0	0	0	105	0	105	-105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	0	0	105	0	105	-105
其他收入	0	0	0	0	0	0	1	0	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	0	0	0		0	0
雜項收入	0	0	0	0	0	0	1	0	1	-1
合 計	23	0	0	0	0	23	128	0	128	-105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70,969	0	0	0	0	170,969	161,223	0	161,223	9,746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 業務	2,040	0	0	0	0	2,040	1,988	0	1,988	52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 研究業務	8,559	0	0	0	0	8,559	8,230	0	8,230	329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 研究業務	12,500	0	0	0	0	12,500	12,434	0	12,434	66
營建工程	3,571	0	0	0	0	3,571	3,544	0	3,544	27
其他設備	4,801	0	0	0	0	4,801	4,792	0	4,792	9
第一預備金	234	0	0	0	0	234	0	0	0	234
合 計	202,674	0	0	0	0	202,674	192,211	0	192,211	10,463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三) 100 年度已過期間 (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 預算執行情形：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截至 7 月 底分配數 (1)	截至 7 月 底實收或 實付累計 數(2)	暫付款 (3)	合計 (4)=(2)+(3)	分配數 餘額 (5) = (1) - (4)	執行率% (6) = (4) / (1)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0	0	0	0.00
賠償收入	0	0	0	0	0	0	0.00
規費收入	23	14	13	0	13	1	92.86
使用規費收入	23	14	13	0	13	1	92.86
財產收入	0	0	0	0	0	0	0.00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	0	0	0.00
其他收入	0	0	7	0	7	-7	-
雜項收入	0	0	7	0	7	-7	-
合計	23	14	20	0	20	-6	142.86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73,639	111,561	92,042	7,791	99,833	11,728	89.49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 業務	1,938	1,126	1,034	50	1,084	42	96.27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 研究業務	7,631	4,059	3,429	420	3,849	210	94.83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 研究業務	11,558	6,910	5,198	1,161	6,358	552	92.01
營建工程	2,358	1,176	555	613	1,169	7	99.40
其他設備	5,274	2,010	2,007	0	2,007	3	99.85
第一預備金	234	0	0	0	0	0	0.00
合計	202,632	126,842	104,265	10,035	114,299	12,543	90.11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19	23	128	-4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	23	22	-5	
	2			05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8	23	22	-5	
		1		0502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	23	22	-5	
			1	0502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	23	22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	105	1	
	2			07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	-	105	1	
		1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	-	105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事務機具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	-	1	-	
	2			11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	-	1	-	
		1		1102100900 雜項收入	-	-	1	-	
			1	1102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	-	1	-	前年度決算數係委託代售「2006國家安全報告」中英文版收入。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				000200000 總統府主管	206,138	202,632	3,506	
	2			000210000 國家安全會議	206,138	202,632	3,506	
				320210000 國務支出	206,138	202,632	3,506	
		1		320210010 一般行政	178,813	173,639	5,174	1.本年度預算數178,813千元，包括人事費156,334千元、業務費22,089千元、獎補助費39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56,334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115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5,3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車輛租賃及購置消耗品等經費941千元。 (3)資訊行政工作維持費7,1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服務費等經費105千元，增列辦理國家資通安全業務經費5,105千元，計淨增5,000千元。
		2		320210100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1,842	1,938	-96	1.本年度預算數1,842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1,842千元，係國家安全會議議事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購置辦公用品及通訊費等經費96千元。
		3		320210200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 業務	7,248	7,631	-383	1.本年度預算數7,248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7,248千元，係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購置消耗品及國外訪問等經費383千元。
		4		32021050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 業務	10,411	11,558	-1,147	1.本年度預算數10,411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10,411千元，係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購置消耗品及國外訪問等經費1,147千元。
		5		32021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7,590	7,632	-42	
			1	3202109002 營建工程	1,580	2,358	-77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公區域木門窗與空調機組及整修會議室設備等經費1,580千元。 2.上年度辦理辦公區域整修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358千元如數減列。
			2	3202109019 其他設備	6,010	5,274	73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電話交換機系統升級及汰換個人電腦軟硬體設備等經費4,996千元。 2.汰換辦公設備及購置國防科技年鑑書籍等經費1,014千元。 3.上年度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6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234	234	0	5,274千元如數減列。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2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2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8	承辦單位	第三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十三條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	
	2			05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8	
		1		0502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	
			1	0502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第三組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報廢物品等。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及國庫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2			07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	
		1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事務機具等收入。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8,813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會議所屬及秘書處行政、人事及資訊等有關業務事項。
2. 推動國家資通安全政策，加速建構國家資通整體安全環境，及整合國家資通安全防護及反制能力。

預期成果：

1. 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提高行政效率，促進業務革新，達成任務與預期目標。
2. 維護國家整體利益與數位疆土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56,334	人事室、第三組	人員維持費用，計需156,334千元。
0100 人事費	156,334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21,760		1. 政務人員待遇21,760千元，係秘書長、3位副秘書長、6位諮詢委員之待遇。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1,632		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71,632千元，包括： (1) 文職人員51人(含委任至簡任)之待遇44,850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777		(2) 軍職人員12人之待遇12,934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101		(3) 派用及聘用人員16人之待遇13,848千元。
0111 獎金	20,317		3. 約聘僱人員待遇3,777千元，係聘用行政助理6人之待遇。
0121 其他給與	3,962		4. 技工及工友待遇11,101千元，係技工4人、駕駛16人(含士官4人)及工友6人之待遇。
0131 加班值班費	4,901		5. 獎金20,317千元，包括：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803		(1) 考績獎金6,562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159		(2) 模範公務人員獎金150千元。
0151 保險	7,922		(3) 年終工作獎金(含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 13,605千元。
			6. 其他給與3,962千元，包括：
			(1) 軍職人員主副食及服裝費232千元。
			(2) 休假及旅遊補助2,146千元。
			(3) 員工上下班車票費1,584千元。
			7. 加班值班費4,901千元，包括：
			(1) 超時加班費3,122千元。
			(2) 不休假加班費1,431千元。
			(3) 值班費348千元。
			8. 退休退職給付2,803千元。
			(1) 技工工友退職給付620千元。
			(2) 軍職人員撫卹金2,183千元。
			9. 退休離職儲金8,159千元，包括：
			(1)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1,349千元。
			(2)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3,560千元。
			(3) 軍職人員退撫基金1,315千元。
			(4)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1,110千元。
			(5) 技工、駕駛及工友勞退金825千元。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8,8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379	第三組、人事室	10.保險7,922千元，包括： (1)健保機關負擔部分5,108千元。 (2)公務人員公保機關負擔部分1,292千元。 (3)技工、工友及約聘僱人員勞保機關負擔部分939千元。 (4)軍職人員軍保機關負擔部分583千元。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經費，計需15,379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14,989		1.業務費14,989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52		(1)教育訓練費152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3,494		<1>員工進修補助費80千元。 <2>員工實施國內教育訓練所需費用72千元。
0203 通訊費	200		
0215 資訊服務費	84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0		(2)水電費3,494千元，包括：
0221 稅捐及規費	464		<1>辦公室及正副首長、單身宿舍水費，依實際需要編列252千元。
0231 保險費	857		<2>辦公室及正副首長、單身宿舍電費、瓦斯費，依實際需要編列3,242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400		(3)通訊費200千元，係郵寄各種文件所需郵資及電話費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		(4)資訊服務費845千元，係通訊、資訊安全相關系統及設備維護。
0271 物品	2,000		(5)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係公務車臨時租賃租金。
0279 一般事務費	1,543		(6)稅捐及規費464千元，包括：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620		<1>公務車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稅捐411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35		<2>行照規費等53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2		(7)保險費857千元，包括：
0295 短程車資	150		<1>公務車輛保險費849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
0299 特別費	1,572		<2>正副首長、單身宿舍保險費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90		(8)臨時人員酬金1,400千元，包括：
0475 獎勵及慰問	390		<1>係支付相關支援單位工作酬金480千元。 <2>辦公廳舍清潔外包920千元。
			(9)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5千元，係辦理員工專精講習、專題演講等之講座鐘點費、稿費等。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8,8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資訊行政工作維持	7,100	第二組、第三組	<p>(10)物品2,000千元，包括： <1>處理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購置費765千元。 <2>非消耗品購置費180千元。 <3>公務車油料費1,055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p> <p>(11)一般事務費1,543千元，包括 <1>員工文康活動所需經費465千元，按預算員額121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 <2>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所需非專項費用1,078千元。</p> <p>(12)房屋建築修繕費620千元，包括： <1>鋼筋水泥造辦公室維修88千元。 <2>加強磚造宿舍維修13千元。 <3>正副首長宿舍維修需362千元。 <4>加強磚造辦公室維修157千元。</p> <p>(1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935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835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 <2>辦公用具養護費100千元，係依規定標準按預算職員員額95人(含約聘僱人員)，每人年1,048千元編列，計需如列數。</p> <p>(1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02千元，包括： <1>各型空調及冷氣機保養維護費452千元。 <2>分攤辦公室電梯維護費150千元。</p> <p>(15)短程車資150千元，包括： <1>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2>高速公路通行費及停車費100千元。</p> <p>(16)正、副首長特別費1,572千元。 <1>秘書長53,000元×12月=636千元。 <2>副秘書長26,000元×12月×3人=936千元。</p> <p>2. 獎補助費39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90千元，依規定標準編列(每人年6千元計65人)。</p> <p>資訊行政工作維持經費，計需業務費7,100千元。</p>
0200 業務費	7,100		<p>1. 教育訓練費225千元，係員工因執行業務，所</p>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8,8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1 教育訓練費	225		需實施之國內教育訓練費。
0202 水電費	465		2.水電費465千元，辦公室水電費、瓦斯費等，依實際需要編列。
0203 通訊費	950		3.通訊費950千元，係郵寄各種文件所需郵資、傳真、網路傳輸及電話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2,740		4.資訊服務費2,740千元，係辦公室自動化作業系統與資通安全等相關系統及設備所需維護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0		5.其他業務租金220千元，係租用影印機一台租金及更換配件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0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0千元，係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專題演講及撰稿等，所需講座鐘點費、出席費及稿費等。
0271 物品	1,550		7.物品1,550千元，包括： (1)處理業務所需文具紙張、資料儲存媒體、碳粉匣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購置費870千元。 (2)各型會議場地佈置、視訊、錄音、茶點及雜支等600千元。 (3)報章雜誌及參考書籍購置等8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		8.一般事務費100千元，係辦理各型會議所需資料蒐集、印刷、裝訂及雜支等。
0291 國內旅費	100		9.國內旅費100千元，為瞭解國內與資通安全業務有關實地訪查差旅費。
0295 短程車資	50		10.短程車資50千元，包括短程洽公車資、高速公路通行費及停車費。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1000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預算金額	1,842
-----------	-----------------------	------	-------

計畫內容：舉行國家安全會議、專案研討會議議事之編撰、紀錄及決議案之處理。
預期成果：全部計畫完成策進國家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議事業務	1,842	第一組、第三組、政風室	議事業務經費，計需1,842千元。
0200 業務費	1,842		1.通訊費335千元，係郵寄開會通知及各種文件資料所需郵資、電報、電話費等。
0203 通訊費	335		2.權利使用費125千元，係中華徵信所資料庫及企業資料庫。
0212 權利使用費	125		3.其他業務租金250千元，係租用影印機三台租金及超用紙張、更換配件等。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0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		(1)法律諮詢顧問費等150千元。
0271 物品	212		(2)各型會議，聘請專家學者所需出席費、稿費等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50		5.物品212千元，包括：
			(1)各型會議議場之佈置、視訊、錄音、茶水及工作人員餐點費等132千元。
			(2)各型會議所需資料蒐集、書刊及文具紙張等80千元。
			6.一般事務費750千元，包括：
			(1)國會與國內外新聞媒體聯繫等550千元。
			(2)政風法令、廉政宣導教育活動經費等200千元。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2000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7,248
-----------	-------------------------	------	-------

計畫內容：蒐集整理有關本會議任務之各種資料、研究有關國家安全之各項問題提供總統參考。

預期成果：全部計畫完成策進國家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諮詢研究業務	7,248	第一組、第二組、第三組	諮詢研究業務經費，計需7,248千元。
0200 業務費	7,248		1.通訊費468千元，係郵寄開會通知及各種文件資料所需郵資、傳真、電話費等。
0203 通訊費	468		2.權利使用費390千元，係中央社新聞剪報資料庫、重要學術期刊資料庫或相關資料庫等。
0212 權利使用費	390		3.其他業務租金620千元，係租用影印機五台租金及超用紙張、更換配件等。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20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24千元，係舉辦諮詢研究專題議案，所需出席費、稿費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4		5.物品2,006千元，包括：
0271 物品	2,006		(1)各型會議議場佈置、視訊、錄音、茶水及工作人員餐點費等80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620		(2)辦理諮詢研究業務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之訂購69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90		(3)舉辦諮詢研究專題議案，所需購置參考書籍資料等51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460		6.一般事務費1,620千元，包括：
0295 短程車資	170		(1)辦理諮詢研究業務各型會議所需資料蒐集、印刷、裝訂及雜支等845千元。
			(2)辦理諮詢研究專題議案，所需所需資料蒐集、印刷、裝訂及雜支等775千元。
			7.國內旅費190千元，係秘書長、副秘書長、諮詢委員及隨員為瞭解國內有關國家安全設施事項訪問及實地訪視差旅費。
			8.國外旅費1,460千元，係秘書長、副秘書長、諮詢委員及隨員赴國外訪問及參加國際會議差旅費。
			9.短程車資170千元，係參加有關機關會議所需停車費及洽公車資。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500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411
-----------	-------------------------	------	--------

計畫內容：

參與國際及區域安全合作，建立溝通管道，以強化我國國際地位。

預期成果：

全部計畫完成增進國際安全合作與提升我國國際地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際合作研究業務	10,411	第一組、第二組、第三組	國際合作研究業務經費，計需10,411千元。
0200 業務費	10,411		
0203 通訊費	703		1.通訊費703千元，係郵寄開會通知及各種文件資料所需郵資、傳真、電話費等。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23		2.其他業務租金323千元，係租用會議場地、影印機租金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94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94千元，係舉辦國際合作研究專題議案，所需出席費、稿費等。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80		4.國際組織會費80千元，係參加國際學術組織相關會費、報名費。
0271 物品	3,130		5.物品3,130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405		(1)辦理國際合作業務所需圖書、報紙及刊物之訂購等1,33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85		(2)各型會議議場佈置、視訊、裝置口譯器材、錄音、茶水及工作人員餐點費等1,258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991		(3)製作會議手冊等資料542千元。
			6.一般事務費2,405千元，包括：
			(1)辦理國際安全各型會議所需資料蒐集、印刷、裝訂及參加國際會議報名費573千元。
			(2)邀請及接待有關研究國際安全合作事務人士各項經費1,832千元。
			7.國內旅費85千元，係為瞭解國內有關國際合作研究業務之國家安全事項訪問及實地訪視差旅費。
			8.國外旅費2,991千元，係秘書長、副秘書長、諮詢委員及隨員參加國際安全相關會議及訪問差旅費。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9002 營建工程	預算金額	1,580
-----------	-----------------	------	-------

計畫內容：

辦公區域整修工程，包括木門窗、部分辦公室地毯、
空調機組及會議室設備整修或更新等。

預期成果：

於年度內完成維護使用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公廳舍整修工程	1,580	第三組	本會議總統府二、五樓辦公室及公共區域係劃分由本會議負責維護作業，因總統府屬國定古蹟，門窗均係木作結構，經年日曬雨淋，外側木窗週邊木料及玻璃壓條均腐朽，油漆嚴重剝落，氣密壓條及五金附件亦損壞失效；另部分辦公室地毯、空調機組及會議室設備亦因使用多年而產生老舊損壞情形；基此，為維護使用安全，逐年編列經費，賡續進行木門窗、部分辦公室地毯及老舊設備整修或更新等作業。
0300 設備及投資	1,58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80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6,010
-----------	-----------------	------	-------

計畫內容：

電話交換機系統升級、汰換老舊個人電腦與周邊設備及其他辦公設備等。

預期成果：

完成老舊設備更新，提升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其他設備	6,010	第一組、第三組	其他設備經費，計需6,01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010		1. 機械設備費236千元，係汰換電視機、行動電話等辦公設備。
0304 機械設備費	236		2.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4,996千元，包括：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996		(1) 汰換桌上型、筆記型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等2,59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778		(2) 電話交換機系統升級更新經費1,065千元。
			(3) 軟體購置費1,341千元，係網路存取控制系統及套裝軟體授權費。
			3. 雜項設備費778千元，包括：
			(1) 購置圖書資料、國防科技年鑑書籍等300千元。
			(2) 汰換碎紙機、飲水機、職員椅及咖啡機等辦公設備478千元。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34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234	秘書處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0900 預備金	234		
0901 第一預備金	234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3202101000 策進國家安全 議事業務	3202102000 策進國家安全 諮詢研究業務	3202105000 策進國際安全 合作研究業務	3202109002 營建工程	3202109019 其他設備
合 計	178,813	1,842	7,248	10,411	1,580	6,010
0100人事費	156,334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21,760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1,632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3,777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1,101	-	-	-	-	-
0111獎金	20,317	-	-	-	-	-
0121其他給與	3,962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4,901	-	-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2,803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8,159	-	-	-	-	-
0151保險	7,922	-	-	-	-	-
0200業務費	22,089	1,842	7,248	10,411	-	-
0201教育訓練費	377	-	-	-	-	-
0202水電費	3,959	-	-	-	-	-
0203通訊費	1,150	335	468	703	-	-
0212權利使用費	-	125	390	-	-	-
0215資訊服務費	3,585	-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20	250	620	323	-	-
0221稅捐及規費	464	-	-	-	-	-
0231保險費	857	-	-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1,400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55	170	324	694	-	-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	-	80	-	-
0271物品	3,550	212	2,006	3,130	-	-
0279一般事務費	1,643	750	1,620	2,405	-	-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620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35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2	-	-	-	-	-
0291國內旅費	100	-	190	85	-	-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3202101000 策進國家安全 議事業務	3202102000 策進國家安全 諮詢研究業務	3202105000 策進國際安全 合作研究業務	3202109002 營建工程	3202109019 其他設備
0293國外旅費	-	-	1,460	2,991	-	-
0295短程車資	200	-	170	-	-	-
0299特別費	1,572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	-	-	-	1,580	6,010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1,580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236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4,996
0319雜項設備費	-	-	-	-	-	778
0400獎補助費	390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390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34				206,138
0100人事費	-				156,334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21,760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71,632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3,777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11,101
0111獎金	-				20,317
0121其他給與	-				3,962
0131加班值班費	-				4,901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2,803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8,159
0151保險	-				7,922
0200業務費	-				41,590
0201教育訓練費	-				377
0202水電費	-				3,959
0203通訊費	-				2,656
0212權利使用費	-				515
0215資訊服務費	-				3,585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1,513
0221稅捐及規費	-				464
0231保險費	-				857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1,40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943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80
0271物品	-				8,898
0279一般事務費	-				6,418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62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935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602
0291國內旅費	-				375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3國外旅費	-				4,451
0295短程車資	-				370
0299特別費	-				1,572
0300設備及投資	-				7,590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1,580
0304機械設備費	-				236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4,996
0319雜項設備費	-				778
0400獎補助費	-				390
0475獎勵及慰問	-				390
0900預備金	234				234
0901第一預備金	234				234

國家安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					總統府主管	156,334	41,590	390	-
	2				國家安全會議	156,334	41,590	390	-
					國務支出	156,334	41,590	390	-
		1			一般行政	156,334	22,089	390	-
			2		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	-	1,842	-	-
			3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	7,248	-	-
			4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10,411	-	-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營建工程	-	-	-	-
			2		其他設備	-	-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全會議
科目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34	198,548	-	7,590	-	-	7,590	206,138
234	198,548	-	7,590	-	-	7,590	206,138
234	198,548	-	7,590	-	-	7,590	206,138
-	178,813	-	-	-	-	-	178,813
-	1,842	-	-	-	-	-	1,842
-	7,248	-	-	-	-	-	7,248
-	10,411	-	-	-	-	-	10,411
-	-	-	7,590	-	-	7,590	7,590
-	-	-	1,580	-	-	1,580	1,580
-	-	-	6,010	-	-	6,010	6,010
234	234	-	-	-	-	-	234

國家安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公 共 建 設
款	項	目	節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	1,580	-
	2			00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	1,580	-
				3202100000 國 務 支 出	-	1,580	-
		5		32021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580	-
			1	3202109002 管建工程	-	1,580	-
			2	3202109019 其他設備	-	-	-

全會議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236	-	4,996	778	-	-	7,590
236	-	4,996	778	-	-	7,590
236	-	4,996	778	-	-	7,590
236	-	4,996	778	-	-	7,590
-	-	-	-	-	-	1,580
236	-	4,996	778	-	-	6,010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21,76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1,63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77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101	
六、獎金	20,317	
七、其他給與	3,962	
八、加班值班費	4,901	超時加班費3,12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803	
十、退休離職儲金	8,159	
十一、保險	7,92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56,334	

國家安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2			00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1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全會議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	6	-	-	-	-	121	121	151,433	150,269	1,164	本年度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
6	6	-	-	-	-	121	121	151,433	150,269	1,164	
6	6	-	-	-	-	121	121	151,433	150,269	1,164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7-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300-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3-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5-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6-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0-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1-DQ。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93.02	3,000	1,716	34.30	59	51	67	1292-DQ。
1	公務轎車	4	86.09	1,600	1,716	34.30	59	51	47	DB-1043。總統府移撥。
1	公務轎車	4	87.10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DL-0637。國安局移撥。
1	公務轎車	4	87.11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DL-0757。國安局移撥。
1	公務轎車	4	91.04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6D-9242。
1	公務轎車	4	91.04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6D-9243。
1	公務轎車	4	94.08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5507-DA。總統府移撥。
1	小型客貨車	8	87.06	2,000	1,716	34.30	59	51	52	CY-0350。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5.04	4,300	2,352	34.30	81	34	178	8368-DA。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6.10	4,300	2,352	34.30	81	34	178	6700-QT。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324	34.30	11	2	2	CRV-399。
	合 計				30,768		1,055	835		1,260

預算員額： 職員 89 人 技工 4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6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6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21 人

國家安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	-	-	1處	8,604.00	245
二、機關宿舍	3棟(8戶)	815.41	2,305	375			
1 首長宿舍	2棟(2戶)	665.41	2,273	362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棟(6戶)	150.00	32	13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三、其他		-	-	-			
合計		815.41	2,305	375		8,604.00	245

說明：無償借用辦公房屋1處係本會議與總統府合署辦公。

全會議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8,604.00	-	-	245
	-	-	-	-	815.41	-	-	375
	-	-	-	-	665.41	-	-	362
	-	-	-	-	150.00	-	-	13
	-	-	-	-	-	-	-	-
	-	-	-	-	-	-	-	-
	-	-	-	-	9,419.41	-	-	620

國家安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202100100				-
一般行政				-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1-101 退休(職)人員	三節慰問金。	-

全會議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90	-	-	390
-	390	-	-	390
-	390	-	-	390
-	390	-	-	390
-	390	-	-	390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6	274	4,451	29	351	5,034
計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17	180	2,976	21	262	3,695
開 會	9	94	1,475	8	89	1,339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家安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會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訪問						
01臺美交流專案83	美洲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1.01-101.12	10	1
02亞太交流專案83	亞太地區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1.01-101.12	10	3
03兩岸經貿談判85	東南亞	相關政府單位及智庫	兩岸經濟交流機制相關議題。	101.06-101.07	8	1
04節能減碳64	東北亞	相關政府單位及智庫	產官學界之環境議題意見交流。	101.09-101.10	6	1
05臺歐盟專案83	歐洲國家	國際組織、秘書處	臺歐相關業務。	101.10-101.10	10	1
06臺美專案83	美國	國務院、智庫	臺美相關業務。	101.03-101.03	7	1
07能源科技2F	歐洲	專業相關機構	能源科技專業交流。	101.02-101.06	7	1
08糧食安全62	亞洲	智庫	糧食安全研究與實務交流。	101.05-101.09	5	1
09衛生安全48	美洲	智庫	訪問衛生安全相關機構。	101.09-101.11	7	1
10兩岸文教交流評估83	亞洲	政府相關單位及智庫	交換經驗與意見。	101.03-101.03	6	2
11中共政治與社會情勢評估83	亞洲	政府相關單位及智庫	交換經驗與意見。	101.06-101.06	6	2
12臺日經貿專案85	日本	外交、財經決策機構、智庫及知名企業	日本政府及地方財經動向。	101.03-101.03	5	2
13臺日外交及緊急事件專案83	日本	外交、海上保安決策機構、智庫	臺日領土與漁業糾紛可能導致之緊急事件。	101.06-101.06	3	3
14兩岸關係與臺日外交專案83	日本	外交決策機構、智庫、國會議員	兩岸關係進展對臺日關係之影響。	101.09-101.09	5	3
15後ECFA議題研究專案85	港澳及東南亞	外交、財經智庫、國會議員	港澳及東協主要國家對我洽簽ECFA之後續因應策略與作為。	101.01-101.12	5	2
16外館資安訪視3M	美國	華盛頓駐美代表處	外館資訊安全現況訪視。	101.06-101.06	6	2
17通訊科技3M	歐洲	產官學界	通訊傳播科技與資訊安全。	101.09-101.10	10	1

全會議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生	活	辦	公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費	費	費	費	費	費	合	計		
150		70		60		28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100		50		50		200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無	
60		25		15		100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無	
67		25		15		107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無	
170		86		10		266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無	
170		44		3		217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無	
170		70		5		245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30		25		5		6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170		70		5		245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70		70		10		15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50		40		10		10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70		45		25		14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50		30		20		10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60		44		30		134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60		40		20		12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170		72		10		252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150		90		20		26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無	

國家安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 前 往 國 家 或 地 區	主 要 會 議 議 題 談 判 重 點 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一·定期會議						
01固邦專案 - 83	美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7	2	170	60
02APEC專案 - 85	俄羅斯	APEC年會安排事宜。	10	1	65	90
03南海專案 - 83	印尼	參加南海專案會議。	6	1	30	40
04UNFCCC專案 - 64	韓國	參加UNFCCC相關會議。	7	1	30	50
二·不定期會議						
05國際經貿談判 - 85	美國	臺美重要經貿議題談判會議。	8	2	195	100
06東南亞專案 - 83	東南亞	促進我與東南亞國家關係。	6	2	60	40
07臺印度專案 - 83	印度	促進我與印度之關係。	6	2	80	100
08臺印尼專案 - 83	印尼	促進我與印尼之關係發展。	6	2	60	80
09國際資安研討 - 3M	美國	國際資訊安全討論。	5	1	90	35

全會議
一開會、談判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25	255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美國 美國	98.07 99.07	3 3	421 451
10	165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日本	99.11	3	86
5	75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印尼	99.10	2	102
5	85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20	315	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				-
10	11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10	19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10	15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5	130	策進國際安全合作研究業務				-

國家安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支出				小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計		198,078	-	-	470	198,548
01-一般公共事務		198,078	-	-	470	198,548

全會議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7,590	-	-	-	-	7,590	206,138		
7,590	-	-	-	-	7,590	206,138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一、通案決議</p> <p>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p>	<p>有關本會議統刪部分，業依決議辦理。</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 2.5%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統刪 2%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防部主管、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7. 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8.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 理 情 形
	<p>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1. 美金匯率：由 1 美元兌新臺幣 32.1 元修正為 1 美元兌新臺幣 31.1 元。</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替代刪減項目如下：</p> <p>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部分</p> <p>1. 總統府「一般行政—房屋建築養護費」減列 86 萬 7,000 元。</p> <p>2. 國家安全會議「一般行政—一般事務費」減列 11 萬 4,000 元。</p> <p>3. 國史館「總統文物與珍貴史料數位化—通訊費」減列 18 萬元，「總統文物與珍貴史料數位化—物品」減列 46 萬元。</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部分</p> <p>1. 中央研究院「主題研究與人才培育—物品」減列 635 萬 4,000 元。</p>	
(二)	<p>立法院於審議 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99 年 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 6 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	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	
(四)	依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不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	依決議配合辦理。
(五)	行政院 97 年通過「油氣 (LPG) 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 3 年(97、98、99 年)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 3 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	
(六)	<p>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 3,000 元、薦任 2,500 元或委任 2,000 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99 年 5 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 615 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 2 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 1 萬 6,000 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 8,000 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七)	<p>根據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 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p>	依決議配合辦理。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提出員額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p>(八) 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 年 3 月 1 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嚴重悖離，建請行政院全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九)	<p>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不符法制。</p>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	<p>行政院自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 2 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十一)	<p>行政院為因應 ECFA 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 年度該經費共編列 69.8 億元。</p> <p>依大法官第 443 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行政院計畫 10 年內投入 952 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 10 年 952 億元平均每年僅 95.2 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 101 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二)	<p>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 年所需經</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費高達 9 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願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 100 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十三)	<p>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 5 至 10 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工員，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四)	<p>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 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空話，惟馬政府目前</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p>(十五) 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台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 5% 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 99 年 12 月 15 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p>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關單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六) 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七)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 4 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 100 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八) 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	本會議無對外辦理政策宣導，亦無編列相關預算。
(十九) 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本會議無對外辦理政策宣導，亦無編列相關預算。
(二十) 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關法令提出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	
(一)	<p>二、委員會審議結果：</p> <p>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歲出部分 國家安全會議</p> <p>策進國安諮詢研究計畫為世界各國國家安全機構所重視之施政重點，爰建請國家安全會議將該研究計畫擴大實行，並促進與友好國家或學者間能有更深入的意見交流。</p>	依決議配合辦理。
(二)	<p>鑑於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第 2 條規定其係「為總統決定國家安全有關之大政方針之諮詢機關。前項所稱國家安全係指國防、外交、兩岸關係及國家重大變故之相關事項。」惟中、台關係具關鍵影響之江、陳六次會談，及中國資金來台投資敏感產業等案，皆未見國家安全會議發揮管控功能或提出具體建言，該編制顯已不具功能，爰要求國家安全會議預算「策進國家安全議事業務」193 萬 8,000 元、「策進國家安全諮詢研究」813 萬 1,000 元，皆凍結五分之一，待其就「兩岸經濟貿易、人員往來之安全管控措施」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於 100 年 5 月 16 日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8 次全體委員會議進行專案報告，並獲立法院 100 年 6 月 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2735 號函同意解凍准予動支在案。</p>

主辦會計人員：葉 仁 釗



機關長官：胡 爲 真

